

应用经济学 0202

学科简介	<p>应用经济学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运用政治经济学、西方经济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结合数学、管理学、信息科学、社会学等相近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应用计算机科技、数理统计和经济实验等手段，研究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专业领域经济活动和经济关系的运行规律和机制，其主要研究对象包括稀缺资源配置的规律、各部门经济运行规律和各经济主体行为规律，目的是为我国各经济部门发展和政府经济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p> <p>本学科点发展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农业经济管理硕士点，2006 年获产业经济学硕士点，2016 年增列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点，设区域经济学、金融学、产业经济学、国际贸易学和数量经济学 5 个二级学科专业。现有导师 51 人，其中教授和副教授 30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40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人，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4 人。</p> <p>本学科点坚持农林类高校服务农业农村和地方经济的办学定位，坚持“政经为道、西经为术、中经为体、农经特色”的经济学教育思想，以服务地方经济、产业经济为目标，以农村经济、金融经济为特色，以科教融合、学术训练为主要教学手段，为企业事业单位、金融机构、政府部门和科研单位培养高级经济学人才。</p>		
培养单位	经济学院	培养层次	硕士研究生
适用年级	2022 级起	修订时间	2022 年 7 月
学科方向	区域经济学 020202 金融学 020204 产业经济学 020205 国际贸易学 020206 数量经济学 020209		
学制及修业年限	学制：3 年 修业年限：2~4 年		
培养目标	<p>(一)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社会责任感强，恪守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专业人才；</p> <p>(二) 具备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素养，具有区域经济、金融经济、产业经济和发展经济等学科领域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对国民经济发展的相关历史、现状和动态前沿有系统的了解与掌握；</p> <p>(三) 具备能够运用社会调查、实证分析和经济实验等经济学基本分析方法和工具的能力，同时能够运用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为党和政府的决策提供智力支持；</p> <p>(四)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与写作能力，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阅读和理解本学科及相关领域的外文文献，开展学术交流。</p>		

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任课教师	备注
公共必修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the New Era	2	32	1	政治 教研组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Marxism and Methodology of Social Sciences	1	16	2	政治 教研组	
	英语 English	2	32	1	英语 教研组	
公共选修课	哲学智慧的人文关怀 Humanistic Care of Philosophical Wisdom	2	32	2	潘 坤	
	信息检索与利用 Information Retrieval and Utilization	2	32	1	任永宽	
	通识写作：怎样进行学术表达 General Writing: How to Make Academic Expression	1	16	2	慕 课	
	创造力与创新人才 Creativity and Innovative Talents	1	16	2	慕 课	
	前沿科学与创新 Frontier Science and Innovation	1	16	2	慕 课	
	求职攻略与职场进阶指南 Job-hunting Strategy and Career Progression Guide	1	16	2	慕 课	
专业必修课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Marxist Political Economy	2	32	1	沈倩岭 何应期	
	中级宏观经济学 Intermediate Macroeconomics	2	32	2	陈 蓉 郑 勇	
	中级微观经济学 Intermediate Microeconomics	2	32	1	曹正勇 屈改柳	
	中级计量经济学 Intermediate Econometrics	2	32	1	郑循刚 穆 钰	
	区域经济学 Regional Economics	2	32	1	漆雁斌 张华泉 邓 鑫	
	货币金融学 Economics of Money, Banking and Financial Markets	2	32	1	臧敦刚 刘 艳	
专业及跨专业 选修课	产业经济学 Industrial Economics	2	32	2	付 勇 韦 锋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任课教师	备注
专业及跨专业 选修课	国际贸易学 International Trade	2	32	2	宋 涛 朱丹丹	
	数量经济学 Quantitative Economics	2	32	1	李后建 王 跃	
	农村金融理论与政策 Rural Financial Theory and Policy	2	32	2	蒋远胜 郭 华	
	发展经济学 Development Economics	2	32	1	杨 浩 何思好	
	应用经济学研究方法论 Methodology in Applied Economic Research	2	32	2	杨锦秀 徐定德 汪 为	
	生态经济与绿色发展专题 Topics in Ecological Economics and Green Development	2	32	2	邓 鑫 潘世磊	
	中国经济发展专题 Topics in Chinese Economics	2	32	2	申 云 李佳伽	
	风险管理与保险 Risk Management and Insurance	2	32	2	肖诗顺 徐慧丹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 Commercial Bank Management	2	32	2	宋 坤 康明惠	
	资本市场与公司金融 Capital Markets and Corporate Finance	2	32	2	张 剑 李 松	
	经济统计与时间序列分析 Economic Statistics and Time Series Analysis	2	32	1	林 桐 王 跃	
	专业英语与论文写作 Professional English and Scientific Paper Writing	2	32	2	郭 华 彭艳玲	
跨专业选修课可根据需要，在全校范围内选修课程。						
补修课	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的硕士生需补修本学科本科生主干课程 5 门，包括：《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计量经济学》、《金融学》、《区域经济学》。					
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	时间节点要求	负责人			学分	
入学教育	第 1 学期（入学后一周内）	培养单位分管研究生工作负责人				
读书报告	第 2 学期	学科负责人			2	
开题报告	第 3 学期	学科负责人				
中期考核	第 3 学期	学科负责人				
数据记录	全过程	导师或导师组				

毕业和授位标准	
最低毕业学分与成绩要求	<p>一、毕业学分</p> <p>总学分 33，其中公共必修课学分 5，公共选修课学分 4，专业必修课学分 12，专业及跨专业选修课学分 10，培养环节学分 2。</p> <p>二、成绩要求</p> <p>专业必修课和读书报告成绩 75 分及以上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p>
培养环节基本要求	<p>具体要求参照《硕士研究生管理办法》（校研发〔2022〕25 号）和《经济学院关于加强研究生培养环节管理与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实施细则（试行）》（院发〔2023〕3 号）执行。</p>
学位论文毕业与授位要求	<p>一、基本要求</p> <p>（一）规范性要求</p> <p>学位论文的主体部分包括引言、文献综述、正文、参考文献、数据记录等五个部分，符合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引言要对问题陈述明确，有明确的科学问题。文献综述部分要对选题领域内已有学术成果进行总结、概括和评价，并提出自己的研究思路。正文的研究内容既要有理论分析研究，也要有不少于两个主体章节的实证研究，要注意公式准确、图表规范清晰、研究方法科学合理，研究结果要仔细讨论，研究发现和结论要科学推断、注重创新、言简意赅。文献引用要符合引用规范，要注重经典性和准确性，必须引用原始文献，不得转引；</p> <p>（二）质量要求</p> <p>论文工作要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和技术难度，研究具有一定的创新性。论文工作量不少于 1 年。论文写作应做到主题鲜明、结构合理、文理通顺、逻辑性强。</p> <p>二、毕业要求</p> <p>学位论文符合上述基本要求，且按照学校相关文件要求，通过申请资格审查、预答辩（预评审）、复写率检测、论文评审、论文答辩、学位论文终稿审查等环节。</p> <p>三、授位要求</p> <p>学位论文达到上述基本条件和毕业要求，且符合下列要求：</p> <p>（一）通过终稿审查、且按期上传研究生管理系统；</p> <p>（二）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查通过；</p> <p>（三）按培养单位和相关部门要求提交、归档；</p> <p>（四）提供调研及数据记录证明，不存在学术不端、作伪造假等行为。</p>
创新成果授位要求	<p>具体要求参照《硕士研究生管理办法》（校研发〔2022〕25 号）和《经济学院关于加强研究生培养环节管理与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实施细则（试行）》（院发〔2023〕3 号）执行。申请人在读期间无学术不端、作伪造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且创新成果满足以下要求：</p> <p>一、已满学制年限者</p> <p>具体要求参照《硕士研究生管理办法》（校研发〔2022〕25 号）执行。</p>

<p>创新成果 授位要求</p>	<p>二、 未滿学制年限者</p> <p>须获得以学位论文研究结果为主要内容的下列成果之一：</p> <p>（一）以学生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四川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在中科院分区大类 TOP、CSSCI 收录 B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及以上；或发表其他 SSCI、SCI、CSSCI 收录期刊 2 篇及以上；</p> <p>（二）作为主研获省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或哲社优秀成果奖；</p> <p>（三）经国家级学会或部省级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或认定的其他成果。</p> <p>三、其他说明</p> <p>（一）发表学术论文及其他成果均须与学位论文相关；</p> <p>（二）学术成果审核主要依据学校相关部门认定标准和审定结果。综述和摘要类文章不得作为申请学位的创新成果。</p>
----------------------	---